

幼儿园外出演出活动应急预案 幼儿园外出活动责任书(通用5篇)

围绕工作中的某一方面或某一问题进行的专门性总结，总结某一方面的成绩、经验。写总结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质的总结范文，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畜禽防疫工作总结 村级畜禽防疫员工作总结篇一

（一）精心组织，加强领导。防疫工作开展前，县政府和农牧局召开了春季工作防疫会议，从各个方面详细安排了动物防疫工作。并层层签订防疫责任书，逐级落实动物防疫工作责任制，确保了全县的免疫质量和密度。

（二）分片负责，责任到人。针对防疫期间个别乡镇站的免疫抗体监测结果较差的结果，在认真总结工作经验的基础上追加和细化干部职工工作完成情况考核办法；同时抽调6名业务骨干在各乡镇蹲点，协助各乡镇站督促指导春防和二维码标识的佩戴工作。

（三）抓好物质储备，保障春防工作有序实施。为使我县春季动物防疫的顺利，组织储备了口蹄疫双价苗102.5万毫升，炭疽苗30万毫升，出败苗101万毫升，羊四联苗100万头份，羊痘苗90万头份，猪口蹄疫疫苗0.5万毫升等。为保证疫苗质量，杜绝浪费，严格规范储藏，对暂不使用的疫苗由县站统一贮存保管。

（四）开展培训工作，全面提高群众防疫意识。为进一步提高动物防疫员业务素质和工作水平，于4月6日-12日，举办了为期7天的全县动物防疫员技能培训班，主要围绕我县家畜传染病、常见病等的预防和防治进行了理论培训，县、乡两级专业技术人员和基层民间防疫员等共计121人参加了培训。

（五）强化各项制度，做好组织保障。严格防疫期间的各项工作制度，要求全县干部除特殊情况外，任何人不得随意请假，擅自离岗，无条件服从单位统一安排，并对基层乡站实行考勤通报制，使全县兽医技术人员全身心地投入到防疫工作中，认真扎实的完成防疫工作，有效保障了防疫期间的工作秩序和工作效率。春防期间共动员业务人员61人，民间防疫员69人，车辆26台，为圆满完成此项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

（六）上下紧密配合，加强动物及动物产品流通环节的监管力度。为保障市场流通领域的安全运行和人体健康。联合有关部门加大市场监管整治力度，严格对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检疫消毒和查证验物。

（七）强化监督，规范指导。为确保春防工作落到实处，县动物疫控中心对全县五乡两镇的防疫工作进行了全面督查，及时掌握防疫进度，了解防疫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反馈意见建议。

（一）动物疫病预防免疫情况如下：

1. 家禽免疫：免疫家禽2638羽。其中禽流感1319羽；新城疫免疫1319羽。

2. 牲畜免疫：累计免疫牲畜口蹄疫67.48万头。其中羊w苗免疫57万只；牛w苗免疫10.36万头；猪w苗0.12万头；免疫密度为100%。牛出败疫苗9.2万头；注射羊痘疫苗66.27万只；注射牛a型口蹄疫疫苗1542头；注射无毒炭疽疫苗17.29万头；注射羊四联疫苗59.88万只；注射猪三联疫苗0.12万头。

3. 耳标补戴和录入：新增牲畜补戴耳标及二次免疫录入二维码标识共314206枚，其中牛59724枚，羊254120枚，猪362枚。

（二）内外寄生虫驱虫及防疫消毒：驱虫515086头只，圈舍

消毒46300平方米。

（三）高致病性禽流感防控：根据禽流感防控工作安排，从三月份开始各乡镇兽医站每周2次对东大滩水库、青海湖周边水域、金沙湾、沙岛等候鸟栖息地进行巡查，同时县站也组织人员进行不定期督查。截至目前共督查4次，巡回检查12次，出动车辆29辆（次）出动人员48人（次）。在检查过程中发现东大滩水库死亡黄鸭4只，经初步诊断为正常死亡，为防止污染，县站人员对死鸭进行了无害化处理，并要求乡镇站继续加大巡查力度，确保我县今年不发生禽流感疫情。

（四）疫病监测情况：为及时掌握疫情动态，严防疫情的发生，按照年初安排对规模饲养场、散养户的家畜进行监测，各种疫病监测工作现正在进行当中。

（五）免疫信息报送情况：集中免疫期间，我站进一步完善动物免疫信息周报制度，明确专人负责免疫信息的收集统计工作，并于每周三上报州牧科所。

（六）疫情上报情况：每月按时上报疫情报告，为准确掌握全县的疫情动态提供了体系保障。

（七）检疫监督情况：

1、屠宰检疫各类动物392头(只)，运输检疫羊1607只，市场检验肉类31.37吨，检疫率及持证率均达100%。

2、认真组织开展仔猪、雏鸡引进专项整治行动，严厉地打击擅自从省外调入和无证经营畜禽行为。到目前为止出动检查37次；参加人员97人次；检查运载生猪车辆14辆，检查生猪167头；检查运载家禽车辆5辆，检查家禽80羽；接到社会举报4次，处理4次；堵回运载无检疫证明的生猪车辆3起，生猪24头。

（八）兽药市场检查情况：根据省农牧厅《关于加大兽药市场整治力度进一步规范兽药经营使用行为的通知》（青农医[20xx]20号）精神，会同州动物卫生监督所的人员在全县范围内就公布的假劣兽药名单及产品展开了全面的清查，共出动行政执法人员6人次，检查兽药经营门市部4家，动物门诊4个，小型养殖场1个，收缴销毁假劣兽药30余盒药物价值计484元。

1、春季家畜体质瘦弱，加之今年干旱导致弱畜因体质尚未恢复，群众对疫苗反应得顾虑较大，根据实际情况对部分牲畜决定注苗时间适当延缓，以免挫伤群众防疫积极性，影响了春防进度。

2、由于耳标掉标现象严重，有些牧民群众只愿意给牲畜注射疫苗，而不愿意给牲畜佩戴二维码标识，致使我县的动物追溯体系建设工作滞缓。

3、虽然应激死亡为少数牲畜，但由于其补偿经费数额有限，造成牧户对防疫工作有一定的抵触情绪，给防疫工作带来了负面影响。

4、防疫经费紧缺，影响防疫质量。

5、个别乡站业务人员少，导致防疫进度缓慢。

畜禽防疫工作总结 村级畜禽防疫员工作总结篇二

1、本人每月按照要求深入到吉安正帮公司登龙、安塘、凤凰等种猪场，正帮禽业公司以及广大正帮肉猪、肉鸡养殖户，进行现场技术指导。

2、积极宣传党和政府的有关农业和农村的方针政策。如县委县政府对肉牛、肉鸡、生猪产业的扶持政策，我县动物春、秋两季集中免疫注射全免费等政府的这些惠民政策，每次下

乡从不放弃宣传，及时传达到每一个畜禽养殖户。

3、积极参加上级举办的培训□20xx年9月911日参加江西省畜牧兽医局组织的全省《兽药gsp检查员培训班》□20xx年11月1519日参加市人事局和市农业局举办的全市□20xx年农业专业科目继续教育培训班》。通过参加各种形式的培训和继续教育，完善了自己的知识结构，更新了知识，拓宽了视野。

4、积极向专业刊物投稿。分别在《江西畜牧兽医杂志□20xx年第2期发表《查处一起违法屠宰经营病猪肉案》□20xx年第5期发表《一起生猪佩带牛耳标案》，为我县猪肉及猪肉产品安全起到积极促进作用，在《庐陵科技□20xx年第4期发表《规模猪场猪瘟净化措施》，为我县各类猪场的猪瘟净化工作起到了积极的示范指导作用。

5、积极推广先进实用技术，使示范户取得了非常好的经济效益。利用规模猪场猪瘟净化技术，协助吉安正帮登龙种猪场制订具体的猪瘟净化措施并予以实施，该场两次猪瘟血清学检测均为阴性。帮助肉猪养殖户刘红艳制订具体的疫病防制方案，使该养殖户生猪健保水平明显好于往年，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6、积极参与县委农工部和县畜牧局组织的“肉牛、肉鸡、生猪三大产业政策巡回宣讲及肉鸡养殖技术培训，先后到澧田、万福、大冲、天河、敖城、永和、梅塘、登龙、北原、敦厚等乡镇授课，参训人员近千人□20xx年12月312日参加县就业局和永和镇联合举办的农村富余人员创业培训授课，参训人员五百人。

畜禽防疫工作总结 村级畜禽防疫员工作总结篇三

西州环保局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

开展畜禽养殖业专项执法检查，是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农村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遏制农村环境污染，保护和改善农村环境质量的重要举措，我局严格按照海西州环保局的要求，结合我县的实际认真开展此项工作。

二、认真检查，全面开展

我局指定专人负责此次畜禽养殖业的专项检查和畜禽养殖环境执法信息填报工作重点对夏日哈镇、察苏镇、香日德镇和宗加镇4个地区进行现场检查，主要检查畜禽养殖企业的基本情况、选址合理性、环评以及“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污染治理设施和无害化处理设施、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和污染物排放情况等。此次检查，共出动人员21车次。经查，去年的6家畜禽养殖企业中，有2家受多方面因素影响，今年没有养殖；新增獭兔养殖专业合作社一家。由于畜禽养殖企业均属农户出资组建的专业合作社形式，都未办理环保相关手续，环保意识不强。

通过此次，进一步宣传环保法律法规，加强了畜禽养殖户的环保意识，掌握了畜禽养殖环境信息，为下一步积极有效的开展畜禽养殖业环境监管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〇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畜禽防疫工作总结 村级畜禽防疫员工作总结篇四

开展畜禽养殖业专项执法检查，是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农村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遏制农村环境污染，保护和改善农村环境质量的重要举措，我局严格按照海西州环保局的要求，结合我县的实际认真开展此项工作。

我局指定专人负责此次畜禽养殖业的专项检查和畜禽养殖环

境执法信息填报工作重点对夏日哈镇、察苏镇、香日德镇和宗加镇4个地区进行现场检查，主要检查畜禽养殖企业的基本情况、选址合理性、环评以及“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污染治理设施和无害化处理设施、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和污染物排放情况等。

此次检查，共出动人员21车次。经查，去年的6家畜禽养殖企业中，有2家受多方面因素影响，今年没有养殖；新增獭兔养殖专业合作社一家。由于畜禽养殖企业均属农户出资组建的专业合作社形式，都未办理环保相关手续，环保意识不强。

通过此次，进一步宣传环保法律法规，加强了畜禽养殖户的环保意识，掌握了畜禽养殖环境信息，为下一步积极有效的开展畜禽养殖业环境监管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畜禽防疫工作总结 村级畜禽防疫员工作总结篇五

我区生猪定点屠宰工作近两年来，一直面临着诸多的矛盾和问题，期间曲曲折折，断断续续，几度反复。今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下，通过各成员单位的紧密配合和生猪定点屠宰办全体工作人员的积极努力，区定点屠宰场重新选址新建，并正式营业。从而有效遏制了私屠滥宰和销售病死猪病害猪的违法行为，保障了市场肉品的供应质量，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树立了南岳对外开放旅游精品形象，为我区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做出了应有贡献。

一、基本情况

我区定点屠宰工作自1996年实施以来，由于严重不符合《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和《xx省定点屠宰场（厂）设置办法》的相关规定，加之近两年企业内外矛盾加剧，难以调缓，2009年8月中旬，区定点屠宰场自行决定停产，我区定点屠宰工作再入低谷。为应对区定点屠宰场停产，根据岳政办纪2009]24

号文件精神，我区定点屠宰工作实行屠商自行宰杀，市场集中检疫的应急措施。市食安委、市屠宰办来岳检查工作时，均要求我区尽快改变这种模式，恢复正常的定点屠宰工作秩序。自去年下半年始，我局理清思路，认真思考区定点屠宰发展方向，并积极邀请区领导、各成员单位召开专题研讨会。同时，投入大量人力、物力，督促区定点屠宰场重新选址，添置、改进和完善软硬件设施，力争达到法定设置要求，并组织人员多次深入市场，召开个体屠商会议，调缓个体屠商与区定点屠宰场之间历史形成的恩怨矛盾，取得了一定成效，区定点屠宰场新址建设完工，并于今年7月28日正式营业，实行屠商自行收猪到屠宰场统一检疫、宰杀模式。

二、工作措施

（一）领导重视。区委、区政府十分重视我区定点屠宰工作，多次召开专题研究会议，并成立了定点屠宰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工作方案，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商务局，负责日常管理和稽查工作，加强对定点屠宰的监管。

（二）积极开展专项整治。根据上级商务部门和区食安委的安排，我局精心组织开展了“迎建国60周年”猪肉质量安全百日专项行动和中秋、元旦两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专项整治活动共出动执法人员360人次，执法车辆40台次，收缴未经检疫猪肉、问题猪肉130余公斤。专项整治活动的开展，有力的打击了违法行为，净化了市场环境，确保了全区建国60周年等重大节假日期间肉食品安全，促进了我局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水平提高。

（三）加强执法队伍建设。为重树稽查队的良好形象，对稽查人员进行了调整，把原有的3名队员（临时工）全部清退，从机关重新抽调了3名同志重组稽查队。为了加强稽查人员的责任心，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屠宰办组织稽查队员多次进行《生猪定点屠宰条例》及相关法规集中学习，并开展以老带新和传帮带活动。

（四）认真落实“放心肉”工程建设。在实施“放心肉”工程中，我局首先从源头抓起，即：抓屠宰场生猪进场关、肉品出场关，使肉品质量得到保障。在市场监管中，与各执法部门联动进行专项检查，严把肉品质量关，同时，与定点屠宰场签订“放心肉”工程责任状，将责任量化到各部门。

（五）严格“病害猪”无害化处理。为了确保“病害猪”无害化处理这项工作按照政策规范运行，我局向屠宰场下发了相关国家政策文件和有关资料，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政策进行申请、填报、补贴，目前，这项工作按照政策规定正在全面规范开展。

（六）日常监督管理。一是督促了定点屠宰场严格执行签订的生猪屠宰专项整治目标责任书和出场生猪肉品质量安全承诺书的要求，加强了对出场生猪肉品的把关，确保了广大人民群众吃上“放心肉”。二是检查了区生猪定点屠宰场是否认真执行了一系列管理制度：生猪肉品检验检疫制度、病害肉无害化处理登记制度、生猪进场出场台帐登记管理制度、不合格肉品召回制度、屠工上岗登记制度、卫生管理制度、屠宰场场长职责、屠宰场工作人员职责等，要求定点屠宰场工作人员严格按制度操作。三是要求定点屠宰场每日必须登记生猪进场及出场详细情况，制定生猪每日进出场登记台帐，要求每日肉品品质检验检疫人员及开票人员都要对当日进场生猪及出场生猪肉品登记台帐进行签字备查，以完善责任追究制度。四是要求加强责任心，认真值班，严禁缺岗脱班，严禁检人情疫，严禁开人情票，严禁偷漏税费，严把生猪及其肉品的出入场关口。

三、存在的问题

1、我区定点屠宰场场地设施整体水平不高，难以确保生猪屠宰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执行，亟需加大投入、提高整体水平。检疫、检验设施、病害肉处理设施有待改善，人员素质有待提高，定点屠宰场内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和规范。

2、屠宰场新址开业时间不长，还处在试营业期，许多屠商都持互相观望态度，真正进屠宰场实行代宰的不多。

3、部门之间配合不够。定点屠宰工作本身难度大，由于部门之间权限不清，工作人员互相推诿，推卸职责，工作开展不协调，配合不够强，致使屠宰市场存在漏洞。

4、当前，我区屠宰办缺乏正式编制、人员和经费，成为阻碍定点屠宰工作推进的重要原因。

四、工作建议

1、督促屠宰场在设施设备、内部管理等方面提高整体水平；组织屠宰场人员进行学习培训，提高法律意识和业务水平。

2、对屠宰场和各屠商进行深入的思想工作，努力化解相互之间的矛盾。同时，加大对屠宰市场的监管，打击私屠滥宰和各类不法行为。